

随书赠送电影VCD



茶花女

[法] 小仲马◎著 李玉民◎译

La dame aux Camélias

北京燕山出版社

La dame
aux
Camelias

茶花女

[法] 小仲马·著 李玉民·译



北京燕山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茶花女／(法)小仲马(Dumas, A.)著；李玉民译.

—北京：北京燕山出版社，2003.7

ISBN 7-5402-1544-5

I. 茶… II. ①小… ②李… III. 长篇小说-法国-近代
IV. I565.44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03)第 045655 号

责任编辑：马明仁

茶花女



北京燕山出版社出版发行

(北京市东城区府学胡同 36 号 100007)

新华书店经销

北京中科印刷有限公司印刷

880×1230mm 大 32 开本 5.5 印张 178 千字

2003 年 7 月第 1 版 2003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

定价：13.50 元

小仲马式的忏悔

——多余的《茶花女》

书应需而至,是我的一大快事。这次应约翻译《茶花女》,法国友人斯坦麦茨教授得知,就赠给我一种好版本。所谓好版本,就是有名家安德烈·莫洛亚作序,正文后又有注释,还附录了有关作者和人物原型的资料。无独有偶,译完不说要写“译者序”时,我又在书橱里发现一本应需之书,波罗·德尔贝什著的《茶花女与小仲马之谜》(沈大力与董纯合译)。这一发现改变了我写序的方向。

最初想写的序题为《多余的茶花女》,是因为看了一篇批评外国文学名著的重译现象的文章。不料文章刚看过,就有出版社约译《茶花女》,全然不顾已有多种译本的存在。像燕山这样一家不大的出版社,本来就有自家的译本,为什么还情愿再出一份稿酬,约人重译呢?这倒值得有使命感的出版家深思。

对我而言,约稿却之不当,受之又有“多余”之嫌,因此就要趁写序之机,找几条辩白的理由。现在想来未免多余了,还是按照经济规律办事,让市场去淘汰多余的吧。多种译本并存不算最坏的局面,可以比较优劣,不断提高译文质量,至少还可以满足读者的不同口味。设使某家出版社买了一部外国名著的版权,推出的却是一种拙劣的版本,那情况就更尴尬了:谁想重译都不成,最终倒霉的是读者和作者。

小仲马就不会碰到这种尴尬事了,他的作品已列入人类共有的文化遗产,谁翻译都不受限制。如果小仲马在天或地下之灵有知,他看到自己的作品在中国争相翻译,一定会窃笑和得意非凡:广泛流传是一些作家成功的不可替代的标志。我说小仲马窃笑和得意,因为他在本国还从未受如此礼遇,赢得一致的赞赏。

说来也怪,在世界上,《茶花女》是流传最广的名著之一,而在法国还称不上经典杰作,也就是说进不了学校的课堂。在课堂之外,《茶花女》在舞台上成为久演不衰的保留剧目,还由威尔第作曲改编成歌剧,可以入选世界歌剧十佳;至于搬上银幕的版本就更多了,世界著名影星嘉宝等都演绎过茶花女。可见,从名气上讲,《茶花女》不亚于任何经典名著。

就是在法国文学界，也无人不承认，《茶花女》是一举成功的幸运之作。1848年，小说《茶花女》一发表，就成为热点的畅销书。改编成戏剧四年后得以公演，又一炮打响。小仲马春风得意，成为文坛的宠儿。此后小仲马又创作并发表了许多小说和戏剧，有些还轰动一时，总之，到了1870年大仲马去世的时候，小仲马的荣耀已经完全遮蔽了父亲的名声。他拥有广大的读者和观众，在许多人眼里是他那时代最伟大的作家。1875年，小仲马进入法兰西学士院，可谓功德圆满，成为四十位“不朽者”之一。

对于这样一位成功的作家，称颂者自然大有人在，其中不乏乔治桑、托尔斯泰、莫泊桑等名家，但时至今日，批评之声仍不绝于耳。最新的批评之作，就是摆在我面前的这本《茶花女与小仲马之谜》，写于1981年，作者以尊重史实的态度，披露《茶花女》神话的底细。书中第5页这样一段话特别引起我的注意：

“她将在祭坛上为资产者的体面而献身。”小仲马为自己虚构的“纯真爱情”辩白，对父亲说：“我希望一举两得，即同时拯救爱情与伦理。既然也赎了罪，洗涤自身的污秽，任何权威都不可能指责我选择了一个婊子当小说的女主人公。有朝一日，倘若我申请进法兰西文学院，他们也无法说我颂扬过淫荡。”

这段话又让我想起我本不愿理睬的、一种对《茶花女》的最轻蔑的评价，即说这是一部“玫瑰露”小说。写一个名妓的故事则是不争的事实，而这名妓又确有其人，名叫玛丽·杜普莱西，一个沦落风尘的绝色女子。且不说纨绔子弟、风流雅士趋之若鹜，大仲马也与之有染；单讲小仲马，1844年二十岁上，就得到比他大半岁的玛丽的青睐，很快成为她的“心上情人”。可是一年之后，两个人就因争吵而分手，小仲马给玛丽写了《绝交书》。

小仲马想跻身文坛，试笔不成，早就打名妓玛丽的主意，开始搜集写作的素材。就在玛丽患肺病咯血期间，他就把她献上祭坛，写成了小说《茶花女》，又改编成剧本，成功首演被称为19世纪法国最重大的戏剧盛事。

然而，小仲马的创作命运已定，此后不管他又写出多少作品，也只是绿叶，陪衬他桂冠上的那朵大茶花。《茶花女》是他惟一的，始终是他

成功的基点和顶点,也一直是对他评价或毁或誉的起点和终点。

此后小仲马的全部文学创作活动,都旨在逃出《茶花女》这个魔圈,逃出这块骷髅地,另建他的文学王国;他要走下原罪的十字架,坐上真正的文学宝座。

于是,他开创了“命题戏剧”,主张“戏剧必须服务于社会的重大改革,服务于心灵的巨大希望”。他按照这种主张创作的一些剧本,连题目都已命名:《半上流社会》(1855)、《金钱问题》(1857)、《私生子》(1858)、《放荡的父亲》(1859)、《妇女之友》(1864)……

于是,无论法国进入第二帝国时期,还是变成资产者显贵们的共和国,小仲马始终以伦理的权威自居,高举社会道德这杆大旗。

于是,他不失时机地忏悔青春时期的“原罪”:“读者朋友,我怀着对艺术的热爱和尊重,写了所有这些剧本,惟独第一种例外,那是我花一周时间炮制出来的,单凭着青年的胆大妄为和运气,主要是困钱,而不是有了神圣的灵感。”

他所说的“例外”,当然是指《茶花女》,令人深思的是,围绕着给他带来最大名利的这部作品,他总是否定别人肯定的东西。

想当初,小仲马写《茶花女》时,抛却功利的动机不说,他毕竟是写自身的一段感情经历,尤其这是同一个红极一时的名妓不可能长久的恋情,极具新闻看点,即使原本原样写出来,就可以成为畅销读物了,更何况是美化(艺术加工)了呢?

小仲马自然不会简单地叙述同妓女的爱情故事,否则他就真的创作出一部“玫瑰露”小说了。他深感“同时拯救爱情和伦理”的必要,以免落个颂扬淫荡的恶名。因此,他一方面把这段放荡行为美化成“纯真爱情”,另一方面又准备为了伦理而牺牲掉爱情。

应当指出,小仲马的高明处,就是通过忏悔的口吻来完成这种美化的。他采用忏悔的手法,在一定程度上,固然是模仿普莱伏神甫的《玛依·列斯戈》,也是受缪塞的《世纪儿的忏悔》的启发。但是,一般意义的忏悔,总是悔痛自己的所作所为,而小仲马痛悔的却是他在现实中莫须有的、仅仅在作品中才有的思想和行为,这是最大的区别,也是他成功的创新。

在小仲马的笔下,一次放荡行为转化为“纯真爱情”,阿尔芒一片真心追求茶花女,却总误解玛格丽特的真情。故事自始至终,二人都在表述这种心迹。更令人叫绝的是,阿尔芒和茶花女要争取社会和家庭的认同,把他们不为伦理所容的关系纳入伦理的规范,获得合法的名分,

为此不惜一切代价,只可惜碰到不可逾越的障碍,从而酿成悲剧。

F·萨尔塞 1884 年谈到《茶花女》时,有这样一段话:“这个年轻人根本不在乎规则,也不理睬他所不了解的传统习惯。他将这个热辣辣、活生生的故事搬上舞台,再现日常生活的各种细节……他却却没有意识到引入生活细节的同时,就更新了戏剧的力量,进行了一场变革……这是舞台上所见到的最真实、最感人的作品之一。”

正是这种“热辣辣、活生生的故事”,给了作品以感人的力量和长久的生命力。但小仲马却认为这是要赎的“罪”,要洗涤的“污秽”。他认定《茶花女》的成功是他忏悔的成功。的确,伪装成纯真爱情的放荡,再加上忏悔的调解,就既能满足那些有产者的欲望,又符合当时社会的道德观念了。

然而,小仲马混淆了,或者根本没有分辨清艺术的成功和社会的成功。他错误地以为社会的成功就是艺术的成功。《茶花女》之后四十年的文学创作,小仲马在社会成功的路上步步攀登,不断地忏悔他的原罪《茶花女》。

四十年社会成功的掌声和喝彩一旦静下来,他的众多作品摆到《茶花女》的旁边一比,就显得多么苍白。

白白忏悔了四十年。

小仲马仿佛要夺回那四十年,就在 1895 年亡妻之后,他又娶了比他年少四十岁的亨利埃特·雷尼埃。

新婚半年之后,他便去世了。

应小仲马临终的要求,家人没有把他葬到他家庭在故乡维莱科特雷的墓地,而是葬在巴黎蒙马特尔公墓,离茶花女玛丽·杜普莱西的香冢仅有百米。

这也许是小仲马的最后忏悔。

李玉民

2003 年 6 月

于北京花园村

目 录

小仲马式的忏悔	1
第 一 章	1
第 二 章	6
第 三 章	11
第 四 章	16
第 五 章	22
第 六 章	28
第 七 章	34
第 八 章	42
第 九 章	48
第 十 章	56
第 十 一 章	64
第 十 二 章	72
第 十 三 章	78
第 十 四 章	85
第 十 五 章	92
第 十 六 章	97
第 十 七 章	104
第 十 八 章	109
第 十 九 章	115
第 二 十 章	120
第 二 十 一 章	125
第 二 十 二 章	131
第 二 十 三 章	137
第 二 十 四 章	144
第 二 十 五 章	152
第 二 十 六 章	158
第 二 十 七 章	168

第一章

依我看，只有认真学习了一种语言，才可能讲这种语言，同样，只有多多研究了人，才可能创造出人物。

我还没有到能够编造故事情节的年龄，也就只好如实讲述了。

因此，我诚请读者相信本书故事的真实性，书中的所有人物，除了女主人公之外，都还在世。

此外，我所收集的有关事实，大多在巴黎都有见证人，他们可以出面证实，假如我的见证还不足以服人的话。再者，多亏了一种特殊的机缘，惟独我能够把这个故事记述下来，因为我是故事最后阶段的惟一知情人，而不了解最后阶段的详情细节，也就不可能写出一个完整的感人故事了。

这些详情细节，我是这样获知的。

那是一八四七年三月十二日，我在拉菲特街看到一大幅黄颜色的广告，是拍卖家具和珍奇古玩的消息，在物主去世之后举办的拍卖会。广告没有提及那位逝者的姓名，仅仅说明拍卖会将于十六日中午到下午五时，在昂坦街九号举行。

广告还注明，在十三日和十四日两天，感兴趣者可以去参观那套住房 and 家具。

我一向喜爱古玩，这次机会我决不错过，即使不买什么，至少也要去开开眼。

次日，我就前往昂坦街九号。

时间还早，不过那套房间已经进入参观了，甚至还有几位女士：她们虽然身穿丝绒衣裙，披着开司米披肩，乘坐的豪华大轿车就在门外等候，可是展现在眼前的豪华陈设，她们看着也不免惊诧，甚至感叹不已。

后来我才领会，她们为何那样感叹和惊诧了，因为，我一仔细观瞧，就不难发现自己进入了一名高级妓女的闺房。那些贵妇，如果说渴望亲眼看看什么的话，渴望看的也正是这类交际花的宅内闺房，而进入参观的恰恰有上流社会的女士。须知此类交际花，每天乘坐马车兜风，将

泥水溅到贵妇的马车上，她们还到歌剧院和意大利人剧院^①，就坐在贵妇隔壁的包厢里，总之，她们肆无忌惮地在巴黎炫耀妖艳的美貌、炫目的珠宝首饰，以及风骚淫荡的生活。

女主人既已逝去，我得以置身于这套房中，就连最贞洁的女子也可以长驱直入了。死亡净化了这富丽堂皇之所的污浊空气。况且，真需要解释的话，这些最贞洁的女子也有情有原，说她们是来参加拍卖会，并不知道是谁的住宅，说她们看了广告，就想来瞧瞧广告所列的物品，以便事先选定，这种事再普通不过了。当然，她们在所有这些奇珍异宝之间，也无妨探寻这名交际花的生活痕迹。而此前，她们无疑听人讲过她那无比奇妙的身世。

只可惜，隐私也随女神一同逝去，那些贵妇无论怎样搜索，也仅仅看到逝者身后要拍卖的物品，丝毫也没有发现女房客生前出卖了什么。

不少东西自然值得一买。室内家具和陈设十分精美，有布尔^②制作的巴西香木家具、塞夫尔^③的和中国的瓷瓶、萨克森^④的小雕像，还有各种绸缎、丝绒和花边的衣物，可以说应有尽有。

我跟随先到的那些好奇的贵妇，在这套住宅里转悠。她们走进一间挂着帷幔的屋子，我刚要跟进去，却见她们笑着退出来，就好像为满足这种新的好奇心而感到羞愧，这反倒更加激发了我进屋瞧瞧的欲望。这是一间梳妆室，还原样摆满极为精美的化妆用品，充分显示这女子生前何等穷奢极欲。

靠墙一张三尺宽、六尺长的大桌子上，欧科克和奥迪奥^⑤的珠宝制品闪闪发亮。真是一整套精美的收藏品，数以千计，都是这套居所的女主人不可或缺的，无一不是金银制品。然而，这么多收藏，只能是逐渐聚敛，绝非是一场艳情之功。

我看一名妓女的梳妆室，并不感到愤慨，而是饶有兴趣地观赏，不管什么都看个仔细，发现所有这些精雕细琢的物品上，均有各自不同的徽记和姓氏的缩写字母。

所有这些东西，每一件都向我显示这个可怜姑娘的一次卖身，我边

① 意大利人剧院，原址是舒瓦泽尔—斯坦维尔旅馆，用以接纳意大利演员，故名，后经整修，改名为喜歌剧院。

② 布尔(1642—1732)，法国乌木雕刻家，创造出镶嵌铜饰和鳞饰的新型高级家具。

③ 塞夫尔：法国小镇名，位于巴黎西南，以生产瓷器著称。

④ 萨克森：德国东部地区，以生产瓷器、皮革著称。

⑤ 欧科克和奥迪奥，当时最负盛誉金银首饰匠。奥迪奥是帝国风格的大首饰匠，制作了法兰西银行的茶炊和拿破仑儿子的摇篮。

看边想道：上帝对她还相当仁慈，没有让她遭受通常的惩罚，而让她在年轻貌美和奢华生活中香消玉陨，须知年老色衰，是交际花的第一次死亡。

事实上，还有什么比放荡生活的晚景，尤其一个放荡女人的晚景，更为惨不忍睹的呢？这种晚景，尊严丧失殆尽，也丝毫引不起别人的关切。她们遗恨终生，但并不是痛悔走错了人生之路，而是悔不该毫无算计、挥霍了手中的金钱，这是让人最不忍卒听的事情。我就认识一个昔日的妓女：过去的风流不再，只留下一个女儿，据她同时代的人说，女儿差不多跟母亲年轻时同样漂亮。母亲将这可怜的孩子养大，如果不是为了命令她养老，就绝不会对她说：“你是我的女儿。”这个可怜的姑娘名叫路易丝，她顺从母意委身于人，并不出于自己的意愿，也毫无激情，毫无乐趣可言，就好像大人要她学会一种职业，她便干了那一行似的。

这个姑娘自小就目睹放荡的生活，始终处于病态的境况中，又过早地堕入这种生活，她身上的善恶意识也就泯灭了，而且，谁也没有想到要发展上帝也许给了她的善恶辨别力。

这个姑娘几乎每天在同一时刻，都到大街上游荡，那情景我终生难忘。当然也总由她母亲陪伴，那么勤谨，恰似一个亲生母亲陪伴自己的亲生女儿。当时我还很年轻，也准备接受我那时代轻薄的道德观念。然而我还记得，目睹在监护下的这种卖娼行为，我也不免心生鄙夷和憎恶。

此外，那种清白无辜的情态、那种忧郁痛苦的表情，在处女的脸上也是绝无仅有的。

简直就是一副“听天由命”的形象。

有一天，这姑娘的脸豁然开朗。这个有了罪孽的姑娘，在母亲一手操办的堕落中，似乎也得到上帝赐予的一点幸福。归根结底，上帝把她造就成一个软弱无力的人，为什么就不能给她点儿安慰，好让她能承受住痛苦生活的重负呢？且说有一天，她发觉自己有了身孕，不禁喜悦得发抖，毕竟她心中还存留一点儿贞洁的思想。心灵自有其奇特的隐避所。路易丝高兴极了，跑去把这消息告诉母亲。按说，这种事羞于启齿，然而，我们在这里不是随意杜撰伤风败俗的故事，而是叙述一件真事；况且，我们若不是认为对待这类女人，人们不倾听就严加谴责，不经判断就极力蔑视，因而应当不时揭示她们所受的苦难的话，那么这种事我们最好避而不谈。我们说羞于启齿，但是母亲却回答女儿说，她们母女二人度日就很艰难，再添一个人更难生活了，还说这种孩子要了也白

扯，怀孕简直就是浪费时间。

第二天，一个接生婆来瞧路易丝，我们只需指出她是母亲请来的朋友。路易丝卧床数日，下床后比以前脸色更加苍白，身体更加虚弱了。

三个月之后，一个男人对她产生了怜悯之心，力图治愈她的心灵与肉体的创伤，可是，流产这一最后的打击太猛烈，路易丝还是不治身亡。

她母亲还在世，怎么过活呢？只有天晓得。

我在观赏那些银器的时候，脑海里又浮现了这个故事，有一阵工夫仿佛陷入沉思，因为房间里只剩下我一个人了，一名看管者在门口监视，以免我偷窃什么物品。

我看到引起那人极大的不安，便走上前，对那个老实厚道的人说道：

“先生，您能不能告诉我，原先住在这里的人叫什么名字吗？”

“她叫玛格丽特·戈蒂埃小姐。”

我闻其名，也见过面。

“怎么！”我又对看管人说，“玛格丽特·戈蒂埃去世了吗？”

“对，先生。”

“是什么时候的事儿？”

“我想是三个星期之前的事儿了。”

“为什么让人参观她的住房呢？”

“债主们认为，这样安排只能提高拍卖的价钱。这些纺织品和家具，人们事先看了就会有印象；您也明白，这样做能鼓励人们购买。”

“这么说，她负了债？”

“唔，先生，她负了很多债。”

“那么，拍卖的钱也准能抵债啦？”

“还会有剩余。”

“剩余的钱归谁呢？”

“归她家里人。”

“她还有家吗？”

“大概有吧。”

“谢谢，先生。”

看管人明白我的来意，也就放了心，向我施了个礼，我便走了出去。

“可怜的姑娘！”我往家走时，心中暗道，“她死的情景一定很凄凉，因为在那种圈子里的人，必须身体健康才会有朋友。”我情不自禁，怜悯起玛格丽特·戈蒂埃的命运来了。

这在许多人看来,未免显得可笑;的确,对于沦落为娼妓的女子,我总是无限宽容,甚至不想费心为这种宽容争辩。

有一天,我去警察局办护照,瞧见旁边一条街上,一名妓女被两个宪兵抓走。我不知道她干了什么事,我所能讲的,就是她这一被逮捕,就不得不同才出世几个月的孩子分离,她亲着孩子,热泪滚滚而落。从那天起,我再也不能一见女人就随便鄙视了。

第二章

拍卖会于十六日举行。

参观与拍卖间隔一天，好容易挂毯工人摘下帷幔、窗帘等物品。

回到消息灵通的首都，总会有朋友告诉重大新闻，当时我旅行归来，却没有听说玛格丽特之死，这也是自然的，没人把这当做要闻。玛格丽特长得很美，然而这类女人讲究奢华的生活，越是惹人议论纷纷，死的时候就越是无声无息；好似那些每天升落而黯淡无光的星球。假如她们正当青春韶华便逝去，那么她们从前的所有相好就会同时得知消息，只因在巴黎，一位名妓的所有情人，几乎总能亲密相处。大家交换同她相好的一些往事，但是每人还照旧生活，不会受这一事件的干扰，甚至连一滴眼泪也不会掉。

如今这年头，人一到二十五岁，就不会轻易落泪了，眼泪变成极为稀罕之物，就不可能为随便一个女子抛洒，顶多哭哭双亲，那也是与他们养育时的付出相等值。

至于我，尽管玛格丽特哪一件梳妆用品上，都找不见我的名字缩写的字母，但是出于我刚才承认的这种本能的宽容、这种天生的怜悯心，我还是想到她的红颜薄命，也许她并不值得我久难释怀。

还记得在香榭丽舍大街，我能经常遇见玛格丽特。她乘坐由两匹红棕色高头大马拉的蓝色四轮轿车，每天都要经过那里。那时我就注意到她有一种高贵气质，与她那类人不同，而她那绝色的美貌更加突显了她那高贵气质。

那类不幸的女子，出门通常有人陪伴。

然而，同她们有夜宿之情的任何男子，都不肯当众宣示这种关系，她们本人又害怕形只影单，就总携带女伴。女伴的境况自然不大如她们，或是自己没有马车，或是些老来俏，打扮得花枝招展也难再现往日的风骚。若想了解她们所陪伴的女子什么隐私，就不妨去问问她们。

玛格丽特的情况则不同，她总是独自乘车到香榭丽舍大街，尽量避免惹人注目，冬天裹上一条开司米大披巾，夏天就穿着极普通的衣裙。她在喜欢散步的路上，尽管能遇到不少熟人，她偶尔向他们微微一笑时，也惟有他们才能见到，那是一位公爵夫人才可能有的微笑。

她并不像从前和现在的所有同行那样，在香榭丽舍大街的入口处，绕着圆点广场漫步，而是由两套马车飞速拉到布洛涅树林^①。她到那里下车走一小时，然后重又登车，飞驰返回住所。

我曾时而目睹的这些情景，重又浮现在我眼前，我不禁叹惜这个姑娘香魂离去，如同叹惜一件艺术杰作的彻底毁掉。

的确，世间再也不可能见到，比玛格丽特更迷人的玉貌花容了。

她高挑儿的个头儿，身材未免苗条得过分，但是，她衣着上善于搭配，以高超的技巧稍一调解，就消除了造化的这种疏失。她那条开司米大披巾边角一直垂到地面，两侧飘逸出丝绸衣裙宽宽的花边，还有厚厚的手笼，藏住双手，紧紧贴在胸前，四周围着十分巧妙排列的褶皱，线条那么优美，再挑剔的目光也挑不出毛病。

她那颗头简直妙不可言，正是着意修饰的部位，天生小巧玲珑，大概是缪塞^②说过，母亲特意给她生一个适于打扮的脑袋。

她那张鸭蛋形的脸蛋，清秀得难以描摹，两道清纯如画的弯眉下，镶嵌着一双黑眼睛，而遮蔽眸子的长长睫毛低垂时，就在粉红的脸颊上投下阴影；那鼻子纤巧挺直，十分灵秀，鼻孔微微向外张，强烈地渴望性感的生活；那张嘴也特别匀称，嘴唇曼妙地微启，便露出乳白色的牙齿；那肌肤长一层绒毛，宛若未经手触摸过的桃子。这些组合起来，便是她那张柔媚面孔的全貌了。

她那乌黑的秀发赛似煤玉，不知是否天然鬋曲，在额前分成两大绺；再拢到脑后，两侧只露出耳垂，吊着两只亮晶晶的钻石耳环，每只价值四五千法郎。

玛格丽特那种火热的生活，为什么还能给她的脸上留下特有的纯真、甚而稚气的情态呢？这正是我们不能无视，又百思不得其解的方面。

玛格丽特有一幅维达尔^③给她画的出色肖像，也只有他的画笔，才能再现她的风韵。在她去世之后，那幅画像在我手中保存数日，它同本人惊人地相似，能向我提供许多信息，弥补我记忆中的缺失。

这一章讲述的具体情况，有些是我后来才获悉的，现在就写出来，以免开始叙述这位女子的轶事时，再回过头来追述。

① 布洛涅树林：位于巴黎西郊，是巴黎人驱车游玩的好场所。

② 阿尔弗雷德·德·缪塞(1810—1857)，法国浪漫派天才诗人、戏剧作家和小说家。

③ 维达尔：即万桑·维达尔(1811—1887)，法国肖像画家。

剧院每次首场演出，玛格丽特必去观赏。每天夜晚，她都在剧院或者舞厅度过。每次演出新的剧目，就肯定能看见她到场，而且有三样东西从不离身，放在她在一楼包厢的俯栏上，即她的观剧镜、一袋糖果和一束山茶花。

她带着的茶花，每月头二十五天是白色的，随后五天是红色的；而花色的这种变换，始终无人了解其中的奥妙，我也不能解释，仅仅指出这一现象。而这一现象，剧院的常客和她的朋友，也同我一样注意到了。

除了茶花，从未见过有别的鲜花与玛格丽特相伴。因此，她常去巴尔荣太太花店去买花，到头来就得了一个绰号：“茶花女”，而她这一绰号就叫开了。

此外，我也像生活在巴黎某个社交圈的人那样，知道玛格丽特给一些最时髦的青年当过情妇，对此她并不讳言，而那些公子哥儿也以此炫耀，这表明情夫和情妇彼此都很满意。

然而，据说大约三年前，她从巴涅尔^①旅行归来之后，就只跟一位外国老公爵一同生活了。那位老公爵极为富有，千方百计要她改变过去的生活，而她似乎也颇乐意听从老公爵的安排。

此事的经过，别人是对我这样讲的。

一八四二年春天，玛格丽特身体十分虚弱，形容枯槁，她不得不遵医嘱，动身去巴涅尔洗温泉浴。

那里疗养的患者中，就有那位公爵的女儿，她不仅与玛格丽特患了同样的病症，而且容貌长相也十分相似，别人还以为她俩是亲姊妹。只可惜那位公爵的千金肺病已到晚期，在玛格丽特抵达后不几天，她便溘然而逝。

只因巴涅尔的土地埋葬着自己的心肝宝贝，公爵就不忍离去。一天早晨，他在一条林阴路散步，在拐弯处见到玛格丽特。

他恍若看见自己女儿的身影走过，便趋上前去，拉起她的双手，一边拥抱她一边潸然泪下，也不问问她是谁，就恳求允许他常去看望她，把她视为死去的女儿活的形象去爱她。

玛格丽特在巴涅尔，只带了一名贴身女仆，况且，她丝毫也不怕名誉受损，便同意了公爵的请求。

然而在巴涅尔，有人认识玛格丽特·戈蒂埃小姐，他们去拜访公爵，

① 巴涅尔：法国南方上比利牛斯山区的温泉疗养地。

郑重劝告他注意戈蒂埃小姐的真实身份。这对老人是一大打击，他即使觉得她不再像自己的女儿，也为时已晚。这年轻女子已成为他感情的一种需要，成为他还活在世上的惟一借口，惟一情由。

公爵丝毫也没有指责她，他也无权那么做。但是他问玛格丽特，是否感到有能力改变生活方式，并且表示他愿意弥补损失，满足她的所有渴望。玛格丽特答应了。

应当指出，在那个时期，天生热情奔放的玛格丽特正患病，她认为过去的生活是一大原因，头脑里再有点儿迷信，希望通过悔痛和改弦更张得到宽恕，上帝会保她美貌和健康。

她洗温泉浴，散步，身体自然疲倦，睡眠就好，果然到了夏末秋初，她就差不多康复了。

公爵陪伴玛格丽特返回巴黎，他还像在巴涅尔那样，时常来看望她。

这种交往的关系，其缘由和真正的动机，都不为人所知，在巴黎自然就引起极大的轰动，因为公爵以其巨富而著称，现在又要让人了解他挥霍的一面了。

别人都把老公爵和这年轻女子的亲密交往，归因于老富翁常有的生活放荡。大家做出种种推测，独独言不及实际。

然而，这位父亲对玛格丽特的感情，有一种十分圣洁的缘起，因而在他看来，同她除了心灵相通之外，任何别种关系都无异于乱伦，他对玛格丽特所讲的话，没有一句是不堪入女儿之耳的。

我们无意不顾事实，把女主人公写成另一种样子。但是我们要说，她只要还留在巴涅尔，就不难信守对公爵的承诺，而且她确实信守了。然而一回到巴黎，这个过惯了欢舞宴饮的放荡生活的姑娘，就感到寂寞得要死，只有公爵定期来访才打破一点儿她的孤寂，于是从前生活的灼热气息，开始吹拂她的脑海与心扉。

还应补充一句，这趟旅行归来，玛格丽特的容貌越发光艳照人了；她年方二十，正当妙龄，病症暂缓却未根治，又在激发她的狂热欲望，而到头来，这种狂热的欲望几乎总要导致肺病的发作。

公爵的那些朋友始终在监视玛格丽特，他们说公爵同这年轻女子交往损害了自己的声誉，总想抓住她一件丑闻。有一天，他们就来告诉公爵，能够向他证明她一旦确信他不去看望时，就接待别的客人，而且那些拜访往往延续到第二天。公爵听了心痛欲碎。

公爵问起来，玛格丽特便全部承认了，并且坦言相劝，今后不必再